

**灣仔地區管理委員會
第207次會議進度報告**

灣仔地區管理委員會在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八日的第207次會議中，曾討論下列事項：

(1) 百德新街、加寧街及渣甸街的交通問題

警方向委員匯報警方在百德新街、加寧街及渣甸街進行交通執法行動的最新情況。委員擔心邊寧頓街小巴中途站一旦被取消，會有更多小巴停泊在渣甸街並導致交通擠塞，因此對取消該站的建議有保留。運輸署現正收集公眾人士對取消該站的意見。

(2) 違例招牌問題

屋宇署向委員會匯報區內違例招牌個案的跟進情況。委員促請屋宇署檢討容許有關人士透過「小型工程監管制度」在大廈外牆豎設小型招牌的措施。委員關注政府致力推動減少光污染的同時，相關部門在審批大廈外牆戶外燈光招牌時會否考慮光害的問題。委員請屋宇署、運輸署及環保署提供審批准則的資料。

(3) 關注銅鑼灣區內行人專用區滋擾事件執法情況

警方在七月至八月共收到兩宗有關該處噪音或滋擾的投訴。環保署在過去兩個月在該行人專用區街道進行了六次晚間或假日巡視，期間有三次發現有人使用小型揚聲器進行街頭表演，但沒有產生過量噪音。食環署與警方及地政處分別進行了九次及十次的聯合行動，並向非法展示商業宣傳品的攤檔負責人發出了七張定額罰款通知書，及檢走二十一個易拉架、A字板及標語牌等非法展示的商業宣傳品。委員表示商業機構佔用公眾地方進行街頭推銷活動所帶來的滋擾問題愈來愈嚴重，因此要求地政處、食環署及警務處研究合適的處理方法。委員指出每逢假日有外傭聚集在堅拿道東天橋底，並揮動類似利器和光管的物體。委員擔心此舉對途人構成危險，請警務處跟進有關情況。

(4) 跑馬地行人隧道HS9及HS10內的露宿者問題

灣仔民政事務處向委員簡介在過去兩個月由該處統籌在上址進行的聯合行動的詳情，包括五次恆常清洗隧道行動、兩次向露宿者派發單張、張貼告示及勸喻露宿者離開隧道的行動、以及三次清理露宿者的棄置物品及協助他們搬離隧道的行動。現時HS10隧道內仍有露宿者和他們所堆放的雜物，而HS9隧道內已再沒有發現露宿者。灣仔民政事務處會繼續與各相關的部門設法處理HS10隧道內的露宿者問題。

(5) **天后站公共運輸交匯處的露宿者問題**

運輸署表示小巴營辦商在上址擺放雜物的情況已獲改善，雜物再沒有阻礙行人通道。社會福利署會繼續安排社工勸喻露宿者放棄露宿。委員請相關部門跟進灣仔街市公廁外的樓梯發現露宿者和疑似吸毒者的問題。

(6) **灣仔發展計劃第二期填海工程的進展**

灣仔發展計劃第二期及中環灣仔繞道兩項工程將分階段完成。委員請土木工程拓展署提交工程完工及通車的預計時間表。

(7) **商戶霸佔公眾地方擺放貨物／雜物問題**

食環署向委員介紹店舖阻街定額罰款制度實施後區內四個店舖阻街黑點的最新情況。委員備悉有關處理商戶霸佔公眾地方擺放貨物／雜物的工作進展，並繼續關注石水渠街、柯布連道天橋底近美沙酮診所外空地、駱克道(近崇光百貨)及灣仔道(鵝頸街市地段)等地點的環境衛生及阻街問題。

(8) **為有需要人士所提供的服務**

教育局在八月至九月共收到十四名小學生及三名中學生求助入學，現時全部學生已成功找到學位。灣仔區內有九間學校的校舍設有天台綠化設施，屋宇署和建築署已檢視全部九間學校的天台綠化設施，暫未收到有關設施有危險的報告。社會福利署於是項議程並沒有事項報告。

(9) **清拆違例建築物**

委員備悉屋宇署二〇〇九年及二〇一〇年大規模清拆外牆僭建物行動的進展。

(10) **灣仔區大廈管理聯絡小組工作報告**

為了方便學生及市民參閱有關灣仔區內招牌引致光污染問題的調查報告，灣仔區議會社區建設及房屋事務委員會通過加印該報告，以分發給本地的各間大學和公共圖書館。

(11) **灣仔區商業宣傳易拉架執法行動**

在過去兩個月，食環署向灣仔區非法商業宣傳攤檔的負責人發出了十八張定額罰款通知書，並檢走三百三十三個無人認領的商業易拉架、A字板及標語牌等物品。

(12) **廈門街通車後的交通問題**

委員表示廈門街通車後的交通問題毫無改善，該街道的商舖繼續用物件霸佔行車路，本是雙線行車的道路因而變為單線。委員請食環署協助勸喻廈門街的商舖切勿把物件放在行車路及行人路，以及請運輸署考慮把廈門街部分路段劃設為限制區。

(13) **使用揚聲器行乞的滋擾問題**

委員表示最近灣仔港鐵站出口和柯布連道天橋上有很多殘疾行乞者攜同揚聲器不分晝夜地高歌，對附近居民構成滋擾。委員請相關的部門商討處理此事宜的辦法。